

---

# 重庆市黔江区重庆正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大堡石灰石 矿山项目（扩建）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重庆市黔江区重庆正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大堡石灰石矿山项目（扩建）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的有关规定，现将项目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以便了解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的态度及本工程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您的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2UzcnLp-MH-WNdry0\\_AA](https://pan.baidu.com/s/1i2UzcnLp-MH-WNdry0_AA)（提取码：0d4n）

2、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地址：重庆市黔江区水田乡重庆正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章举

联系方式：15213796110

电子邮件：[2330245047@qq.com](mailto:2330245047@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可能受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营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关注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主要为项目周边的水田乡龙桥村村民。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下载公众意见表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传真、E-mail、来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如不同意，请注明其依据或理由，否则作为无效处理）。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重庆正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6 日**